白城市应对甲型流感医疗救治

工作方案

为加强甲型流感防控和医疗救治应对工作，提高治愈率,有效应对可能发生甲型流感聚集性疫情的医疗救治工作，科学规范、有效地开展医疗救治工作，最大程度地减少对公众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的危害，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对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文件规定，构建预防与控制疫情的长效管理和应急处理机制，确保在甲型流感聚集性疫情发生时，能够及时调动行政和技术资源，采取严格控制措施将疫情和损失控制在最小程度，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确保我市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二、组织领导

（一）成立甲型流感医疗救治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悦龙 市卫健委主任

副组长：陈丽俏 市卫健委二级调研员

魏广亮 市卫健委副主任

郑万平 白城中心医院院长

赵敦杰 市传染病院院长

成 员：成伟国 洮北区卫健局党组成员

黄大圣 镇赉县卫健局副局长

洪玉波 洮南市卫健局副局长

倪晓玲 大安市卫健局副局长

郑立民 通榆县卫健局副局长

刘鑫宇 市卫健委医政药政科科长

石炳华 白城中心医院副院长

崔淑云 市传染病医院副院长

主要职能：领导、组织、协调、部署和指挥全市范围内甲型流感病例的医疗救治工作，负责制定医疗救治方案，组织、培训医疗救治专家骨干队伍。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健委，负责处置全市医疗救治工作具体事宜。

（二）确定甲型流感医疗救治定点医院。

白城市传染病医院作为市级甲型流感定点医疗救治医院，各县（市、区）级综合医院作为辖区内定点后备医院。定点医院要制定相关工作方案，方案包括组织领导、职责分工、工作流程、安全保障等必须明确，确保应急状态时能够及时落实到位。

（三）成立甲型流感医疗救治专家组。

统筹全市医疗资源成立由感染性疾病、传染病、呼吸、重症医学、儿科、护理、医院感染控制、临床检验、医学影像、中医等专业组成的临床专家组，负责全市范围内甲型流感医疗救治工作的指导与支持等工作。

医疗救治专家组职责：随时了解掌握疫情动态、诊治原则，按照国家、省级的甲型流感疾病诊治要求，指导各医疗机构开展救治工作。负责指导医疗机构甲型流感患者的诊断、抢救、治疗、会诊、转诊等工作，协助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对医务人员进行相关业务培训，并开展相应的督导检查工作。

（四）成立后备应急医疗分队。

全市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成立甲型流感应急医疗救治小组和甲型流感应急分队，医疗救治小组人员组成包括医师、护士和医院感染控制人员。医疗救治小组要按梯队组建，并根据医疗救治工作需要顺序启动。第一梯队以呼吸、感染、传染病专业为主，第二梯队以重症医学、急诊、儿科、中医等专业为主，第三梯队为其他专业医务人员。做好应急救治的准备，随时开展医疗救治工作。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分级负责。在甲型流感疾病医疗救治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对甲型流感疾病医疗救治工作实行分级负责、属地管理，明确责任，认真履行职责。各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辖区内甲型流感患者救治工作。

（二）高度重视，严防麻痹大意。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实行院长负责制，高度重视甲型流感的医疗救治工作，按照本方案要求制定本机构的医疗救治工作方案，认真培训医务人员，加强健康教育，严防疫情扩散。

（三）规范预检分诊、门（急）诊和发热门诊的管理。

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要进一步规范预检分诊和发热门诊的设置管理，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配备具有一定临床经验并经过传染病防治知识培训的医师坐诊，并设立隔离留观室，确保就诊流程合理。

四、医疗救治应急工作保障措施

为保证全市对甲型流感疾病的医疗救治工作的有效顺利开展，增强方案的指导性、计划性和可操作性，各医疗机构要做好如下保障工作：

（一）完善信息报告系统，保证信息渠道畅通。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要建立和完善门诊记录，认真记录患者的有关信息。接诊医学观察病例的医疗机构，应及时向市疾控中心报告，并报告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二）积极培训人员，组建救治队伍。通过专业知识培训，使临床一线人员掌握甲型流感的诊断标准及治疗原则，必须人人过关；及时发现病人、及时诊断、及时治疗，减少并发症。提高临床医生传染病疫情报告意识，一旦发现病例立即报告，杜绝迟报、瞒报、漏报现象。各地、各医疗机构要结合本地人口情况及发病规律，建立完善应急队伍，确保患者得到及时救治。

（三）加强物资、药品储备。各级医疗机构应根据实际诊疗需要，做好医疗救治应急所需的药品、医疗器械、设备、设施、检测试剂等准备工作，包括人员装备、卫生防护用品，消毒、隔离物品。各定点医院要全力保障抢救病人所需要的设施、设备，以保证临床救治工作顺利开展。

（四）加强健康教育与宣传。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要采取多种形式，向门诊、留观、住院患者和社会广大群众广泛开展对甲型流感病例的预防控制和临床防治知识的健康教育和宣传，增强广大群众对传染病的科学认识和自我防护的意识与能力。

附件

白城市甲型流感医疗救治市级专家组

组 长：

石炳华 白城中心医院副院长

崔淑云 白城市传染病医院副院长

副组长：

石 莉 白城医高专附属医院副院长

郭 锋 白城中医院副院长

成 员：

韩 彬 白城中心医院感染科主任、主任医师

王丽兰 白城中心医院呼吸科主任、主任医师

刘晔石 白城中心医院儿科副主任、主任医师

王 新 白城中心医院重症医学科副主任、副主任医师

王春东 白城中心医院感控科科长、主任护师

章泽清 白城中心医院放射科副主任、副主任医师

孙福金 白城中心医院CT科主任、主任医师

黄春飞 白城中心医院检验科主任、主任医师

王 欢 白城市传染病医院呼吸科主任、主任医师

张则波     白城市传染病医院传染科主任、副主任医师

龙云江     白城市传染病医院感染科主任、副主任医师

敖小红 白城市传染病医院呼吸科副主任、副主任医师

赵 磊    白城市传染病医院感染办副主任、副主任护师

林育军     白城市传染病医院放射性科主任、主治医师

桂 丹     白城市传染病医院检验科主任、副主任医师   
王丽军 白城医高专附属医院感染科主任、副主任医师

王春英 白城医高专附属医院呼吸科主任、主任医师

孙迎秋 白城医高专附属医院儿科主任、副主任医师

李 萍 白城医高专附属医院感染办副主任、副主任护师

刘 勇 白城医高专附属医院放射科副主任医师

高建忠 白城医高专附属医院检验科副主任技师

孙雪菊 白城中医院门诊部主任、主任医师

吴 可 白城中医院感染性疾病科副主任、主管护师

李德红 白城中医院感控科科长、副主任护师

于立祥 白城中医院放射线科主任、主任医师

阚 威 白城中医院检验科副主任、副主任技师

卢雅娟 白城市医院呼吸科主任、主任医师

薛秋霞 白城市医院感染科主任、主任医师

张春霞 白城市医院儿科副主任、副主任医师

姜红梅 白城市医院重症医学科主任、副主任医师

于敦祥 白城市医院放射线科副主任、主治医师

丛树林 白城市医院CT科主任、副主任医师

王 淼 白城市医院检验科主任、副主任检验师

包春瑜 白城市医院感控科副科长、主治医师

医疗救治市级专家组所有人员要确保24小时通讯畅通,及时完成市级分配的工作任务。